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绛县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县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 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第十四届绛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政协副主席 贺照庭

(2023年2月15日)



各位委员:

我受政协第十四届绛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提案工作总体情况

县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在中共绛县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性质定位,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民生关切,运用提案形式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共提出提案150件,经审查,立案141件,作为意见处理9件。所有立案的提案,在各承办单位的积极努力下,已全部办复,办复率100%,见面率100%,满意率98.6%。其中,提案所提建议已经得到落实的98件,正在落实的29件,因客观因素和条件限制一时难以落实的14件已向委员作了解释说明。提案重点关注绛县经济发展提速、城乡建设提质和民生服务提升三个方面,许多真知灼见已转化为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为助力“四宜绛县”建设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紧扣经济高质量发展聚众智。委员们以责任担当之勇助推县域经济转型升级,打造区域发展新优势凝聚合力。围绕企业转型升级、优化营商环境、特色农业发展等方面提出提案32件,占22.7%。关于我县工业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发展的建议、关于盘活僵尸企业的建议等提案,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充分吸收转化,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壮大工业经济,增强发展活力提供了政协智慧。关于推动我县特色农产品走精品发展之路的建议、关于加大农业产业化技术扶持力度的建议等提案,为建设我县现代农业体系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关于弘扬晋国文化助推旅游业发展等提案,有关部门认真研究,积极办理。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等

提案,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被承办单位充分采纳,取得了明显成效。

关注城乡一体化建设建诤言。委员们以破解难题之智为城乡“颜值”的改变、“内涵”的深化、群众生活品质的提升建言助力。围绕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市政管理、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提出提案52件,占36.9%。关于打通县城断头路改善微循环提升绛县形象、加强我县体育场规划建设、县城规划停车场、增设农贸市场、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建议等提案,为县委、县政府不断完善规划,推进体育公园等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市政公用设施,夯实县城运行基础提供了决策参考。关于加强公园等公共场所管理、推进垃圾分类、规范共享单车管理、加大路边小吃摊点管理、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绛县等提案,对于提升城市管理效能、更好满足居民文化和生态等需要,彰显县城绿色人文风貌提供了借鉴。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农村污水处理等提案,对村容村貌改观,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发挥了积极作用。

情系民生福祉提升献良策。委员们以赤诚为民之心为更好地满足老百姓多层次需求,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献计出力。围绕基层社会治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养老服务等方面提出提案57件,占40.4%。关于加大村“两委”班子法律知识培训的建议、关于培养高素质青年农民的建议、加强农村专业合作社规范运营、关于解决县城学校周边上下学时段交通拥堵的建议、加强公交车运行管理、理顺县城各小区用电渠道等提案,引起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委员们的务实对策和科学建议被充分吸纳,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更加完善。关于健全疫情防控机制、完善各类应急预案等建议,为抗击疫情发挥了积极作用。关于提高中小学课后服务吸引力、提升教学质量、改善中小学学生视力、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

发展我县养老服务事业等提案,选题准确、建议合理,承办单位办理扎实。

二、提案工作的主要做法

一年来,县政协常务委员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特别是关于提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工作方针,积极探索提高提案工作成效的新途径、新方法,使提案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突出政治引领,在坚持党的领导上有新加强。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根本政治原则,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提案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不断完善提案工作程序,把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各级党委的工作要求转化为各界人士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通过高质量的提案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及推动工作落实出谋划策,汇聚发展正能量。

(二)树立系统观念,在提高提案质量上有新突破。按照质量为先的要求,不断优化提案征集、立案、办理、评价机制,着力提高制度保障。强化源头引导,加大培育力度,通过面向社会和有关单位多层次征集提案线索、提供参考题目,推动选题紧扣中心;通过学习培训、在委员群发布提案相关知识等方式,引导提案者增强质量意识;充分发挥政协专委会和政协各参加单位作用,推动调研成果、大会议政发言等及时转化为提案;健全审查机制,严把提案立案关,邀请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和有关部门人员,共同参与提案审查工作,确保提案提得准、审得得、立得住、办得实;开展提案质量量化评价,评选优秀提案进行表彰,推动提案上精品、上水平。

(三)加强协商互动,在提升办理成效上有新作为。发挥提案在协商民主中的独特优势和作用,加强提案办理全流程协商。县政协党组和主席会议对提案工作专题研究部署,定期听取汇报。在交办环节,坚持党委、政府和政协联合交办,通过充分协商提高提案交办的精准性。在经办环节,组织提案者、政协提案委员会、承办单位多次有效沟通,推动提案办理更有针对性。在督办环节,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领办督办,政协副主席领衔督办,力推提案建议落地见效。通过提案协商办理,着力发挥提案密切联系群众的纽带作用,更好凝聚人心、增进团结、汇聚力量。

(四)坚持守正创新,在提案服务广度上有新拓展。深入思考哪些方面需要改进,哪些工作需要加强,不断彰显政协提案工作的特色和优势。健全政协专委会联系界别委员提案工作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和拓展委员知情明政、调研视察的载体和渠道。建立平时提案办理机制,提升提案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拓展“微提案”办理协商形式,聚焦解决实验中学门口道路积水、修复

绛县会堂广场喷泉地基、公共卫生间增设家庭卫生间、改善农村人居住水问题等9件“小切口”提案,组织提办双方深入提案办理现场,共同探讨最佳解决方案,打通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回应群众关切,凝聚社会共识。

同时也应看到,在运用提案开展民主监督、拓展提案办理协商渠道、完善提案联动办理机制等方面,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和加强。

三、2023年提案工作安排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紧扣全县中心大局履职尽责,把协商民主贯穿于提案工作全过程,更好发挥提案在履行人民政协职能、服务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定履职方向。坚定的政治方向是做好政协提案工作的根本保证,组织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站稳政治立场,提高政治能力,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将理论学习与提案工作实际相结合,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把中共绛县县委的部署和要求贯彻到政协提案工作的各方面,汇聚同向同行动能,有的放矢、有效助力。

(二)围绕中心大局,提高提案质量。认真贯彻落实“提案不在多而在精”的理念,充分发挥政协委员面向基层、贴近群众的优势,引导委员积极融入中国式现代化绛县新实践大局之中,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主动作为、深入一线、加强调研,撰写精品提案。发挥党派团体、政协各专委会和界别小组的组织、人才和智力优势,努力提出高质量的团体提案。认真审查每一件提案,努力使提案建议更加契合我县“五四”发展思路,更加体现人民心声。

(三)增强协商能力,推进提质增效。协商能力是推进政协履职能力现代化建设最核心的能力,持续开展对政协委员和提案审查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履职本领和服务水平。注重提案者与承办单位积极性相融合,推进提案工作由“我交你办”“你办我看”为平等深入协商,增进理解认同,共促问题解决;注重协商形式与协商议题相互衔接,将相关提案办理协商融入对口协商、界别协商、对口视察等工作中;注重重点提案办理与政协全年专题调研相结合,增强建言献策精准性和提案督办针对性。多措并举,切实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最大限度形成工作合力,凝聚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各位委员,展望未来大有可为,共谋发展重任在肩。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中共绛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奋发有为、勤奋工作,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绛县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